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以下称“长江保荐”）作为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项目持续督导的保荐机构，原指定王运奎先生和葛文兵先生负责长江证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项目的持续督导工作。

2019年1月4日，公司收到长江保荐《关于更换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持续督导工作保荐代表人的函》，鉴于王运奎先生工作变动，无法继续担任公司的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为保证持续督导工作的有序开展，长江保荐现委派戴露露女士接替其负责持续督导工作，继续履行持续督导职责。

此次保荐代表人变更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项目长江保荐的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为葛文兵先生和戴露露女士，持续督导期至2019年12月31日止。

附件：戴露露女士简历

特此公告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一月五日

附件：

简 历

戴露露女士，现任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业务一部副总经理，管理学硕士，保荐代表人，注册会计师。曾负责或参与了沧州明珠 2012 年、2014 年和 2016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中来股份、东音股份、长川科技等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及世纪华通重大资产重组等项目。